

江门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

关于延期举办 2025 年江门市养老护理员职业技能竞赛暨江港澳养老护理从业人员技能交流活动的通知

各有关单位及个人：

为进一步深化江港澳三地养老护理领域合作，扩大技能交流覆盖面与行业影响力，充分整合三地优质资源、优化竞赛组织流程，让更多养老护理从业人员获得交流学习、竞技提升的机会，经竞赛组委会研究决定，2025 年江门市养老护理员职业技能竞赛暨江港澳养老护理从业人员技能交流活动延期举办，同时延长报名时限，现将相关事项补充通知如下：

一、竞赛时间

2025 年 12 月 6 日

二、竞赛地点

广东省（江门市）高技能人才公共实训基地（江门市建设三路 142 号）

三、报名程序

（一）报名材料

1. 报名时间：截止至 2025 年 11 月 30 日。

2.报名方式：各单位参赛选手按规定填写《2025年江门市养老护理员职业技能竞赛暨江港澳养老护理从业人员技能交流活动报名表》(附件1)、《2025年江门市养老护理员职业技能竞赛暨江港澳养老护理从业人员技能交流活动知情承诺书》(附件2)、身份证复印件，大一寸免冠白底彩色照片3张(其中1张贴于报名表上)，如需核发技能等级认定证书，需额外提交近半年正面免冠白色背景彩色证件电子相片(照片大小为40KB以内，宽x高：390像素*567像素，分辨率不低于300dpi，jpg格式，24位RGB真彩色)，于2025年11月30日前备齐报名材料，资料交至江门市新会技师学院。

(二) 参赛费用

技能交流活动不收取参赛费，各参赛代表队往返交通、食宿和人身意外伤害保险等费用，由参赛代表队自行承担。大赛裁判员及助理的往返交通补助、食宿费、劳务费以及裁判员大赛期间的食宿费、劳务费和港澳代表队食宿费用、宣传、组织和实施等工作经费由实施保障单位负责。严格控制相关活动开支，坚决杜绝铺张浪费。在比赛执行过程中，充分考虑资源的合理利用和成本的有效控制。鼓励社会力量积极支持活动开展，吸引更多社会力量、资源投入比赛活动。

附件：1.2025年江门市养老护理员职业技能竞赛暨江港澳养老护理从业人员技能交流活动报名表

2.2025 年江门市养老护理员职业技能竞赛暨江港澳养
老护理从业人员技能交流活动知情承诺书

江门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

2025 年 11 月 11 日

(联系人：容老师、联系电话：18029666165、电子邮箱：
rongqianyan@163.com)

公开方式：主动公开

附件 1

2025 年江门市养老护理员职业技能竞赛暨江港澳
养老护理从业人员技能交流活动报名表

姓名		性别		贴 照 片
出生年月		学历		
身份证号码				
单位名称				
联系电话		选手属性	☐ 江门选手 ☐ 香港选手 ☐ 澳门选手	
是否在江门就业/就读/居住满一年以上		☐ 就业 ☐ 就读 ☐ 居住 ☐ 否		
已获技能证书		证书级别		
是否申报技能等级认定			☐ 是 ☐ 否	
参赛 报名 条件	☐ 1 在江门市工作、学习或居住满一年以上，年龄满 16 周岁以上、法定退休年龄以内的从业人员 ☐ 2.邀请的香港、澳门从业人员			
曾参 赛获 奖情 况				
单位 意见	单位核准报名参赛者填报的信息属实后，请加盖公章确认！ (盖章) 年 月 日			

附件 2

2025 年江门市养老护理员职业技能竞赛暨 江港澳养老护理从业人员技能交流 活动知情承诺书

本人_____, 身份证号码: _____, 现报名参加 2025 年江门市养老护理员职业技能竞赛暨江港澳养老护理从业人员技能交流活动。现本人郑重承诺:

一、本人符合 2025 年江门市养老护理员职业技能竞赛暨江港澳养老护理从业人员技能交流活动的参赛条件, 即: 1. 在江门市工作、学习或居住满一年以上, 年龄满 16 周岁以上、法定退休年龄以内的社会人员。2. 邀请的香港、澳门从业人员。

二、本人所提交的全部参赛材料, 包括报名表等参赛文件全部真实、完整、有效。

三、本人已知悉职业技能竞赛所考取的成绩只在当次竞赛生效, 不能补考。

四、对获得竞赛一等奖、二等奖、三等奖、优胜奖人员, 按有关规定直接免费核发与竞赛职业(工种)等级对应的技能等级证书。技能等级证书颁发办法参照《关于做好职业技能竞赛选手获取相应职业证书有关工作的通知》(人社司便函〔2022〕26 号)和《关于做好职业技能竞赛选手获取相应职业证书有关工作的补充通知》(人社司便函〔2022〕59 号)执行。已持有相关证书的, 不重复核发。往后安排具

体按国家有关规定执行。

五、服从竞赛组委会安排。

六、若由于违反上述承诺或存在瞒骗行为，本人愿意承担相应法律责任，并愿意接受竞赛组委会为此作出的一切决定（包括但不限于取消参赛成绩和参赛资格等）。

承诺人签名：